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譽置業（控股）有限公司
SKYFAME REALTY (HOLDINGS) LIMITED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以重組為目的）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59及債券股份代號：5310, 5311,
5367, 5379, 5567, 5602, 5626及5855）

- (1)執行董事、主席及授權代表辭任；**
- (2)委任本公司授權代表；**
- (3)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及**
- (4)持續未能遵守上市規則**

(1) 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及授權代表辭任

天譽置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

- (i) 梁振傑先生（「**梁先生**」）辭任董事會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主席職務。梁先生因欲將更多時間投入其他個人事務，故亦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規定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

- (ii) 薛漢榮先生(「**薛先生**」)辭任董事會執行董事職務。薛先生因欲將更多時間投入其他個人事務，故亦不再擔任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薛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及
- (iii) 周華鴻先生(「**周先生**」)因欲將更多時間投入其他個人事務而辭任董事會執行董事。

上述所有辭職均自二零二五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梁先生、薛先生及周先生均已確認，除未支付的董事袍金外，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的未決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注意。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梁先生、薛先生及周先生於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誠摯謝意。

(2) 委任本公司授權代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李建文先生(「**李先生**」)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已獲委任為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之一、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2025年9月1日起生效。

(3)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宣佈，於梁先生及薛先生辭任後，本公司董事委員會之組成已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一日生效後更改如下：—

- (i) 梁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
- (ii) 薛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iii) 李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
- (iv) 張國成先生，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4) 持續未能遵守上市規則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之公告（「**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未能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2)、3.10A、3.21、3.25及3.27A條項下的規定。於本公告日期，繼梁先生辭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薛先生辭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兩項辭任均自二零二五年九月一日起生效）後，董事會僅由一名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公告所載之上市規則第3.10(1)、3.10(2)、3.10A、3.21、3.25及3.27A條項下的規定仍未獲遵守。

本公司正物色合適人選填補空缺，並將繼續盡最大努力確保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委任合適人選，無論如何須於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11條項下的規定後三個月內完成委任。本公司將於委任後另行刊發公告。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直至刊發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天譽置業(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以重組為目的)
董事
張國成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張國成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李建文先生。